

桃園市復興區奎輝國民小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奎小人字第1120004574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本校附設幼兒園112學年度代理教師第3次甄選錄取名單。

依據：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、桃園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實施要點、本校111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第3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幼兒園一般代理教師錄取名單：尤O·O告。
- 二、錄取人員請於112年7月14日(星期五)上午10時至12時，攜帶所有學經歷之相關證件正本逕向本校人事辦理報到，逾期未完成報到程序者喪失受聘資格，不得有議。